



人权理事会

第二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2 和 10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
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关于几内亚人权状况的报告*

内容提要

本报告根据 2013 年 6 月 14 日人权理事会第 23/23 号决议提交。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报告中描述了 2013 年几内亚的人权状况并提出了旨在解决该领域各种问题的建议。高级专员还报告了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驻几内亚办事处的活动和通过后者提供技术援助取得的成果。

2013 年的特点是举行了立法选举，这些选举因政治行动者之间对选举程序的深刻分歧而长期拖延。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在参与过程结束后政府通过采纳国家安全政策和相关部门政策继续努力改革安全部门。政府还采取了一些旨在改善拘留条件的措施，包括改善膳食和建设或改造一些监狱和司法、警察及宪兵基础设施。

然而，依然存在许多挑战，而且这些措施多数并没有伴随可在人权方面产生可持续成果的结构性的改革。有罪不罚现象和司法薄弱仍然是令人关注的主要问题；特别是司法机构的功能障碍不断蚕食诉讼当事人对司法的信任，并导致私人司法崛起，有损于法治。

* 迟交。



此外，侵害妇女的暴力持续存在以及暴力行为、特别是族群间暴力再次抬头，其次是缺乏惩罚措施，对建立和平气氛、安全和社会凝聚力构成障碍，并妨碍国家发展和巩固法治。

这些挑战和暴力的根源，特别是青年失业、文盲、缺乏教育、有罪不罚文化和基于种族的歧视，应该立即找到适当和全面的解决办法，以避免新的冲突，使人民和平共处，并为和平与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	4
二. 影响人权的主要政治、安全、经济和社会因素	2-8	4
三. 人权状况	9-41	5
A. 法外处决、酷刑和其他残忍、 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处罚或待遇	10-15	5
B. 性暴力和侵害妇女及女童的暴力	16-22	6
C. 公共自由和选举	23-28	7
D. 司法和拘留条件	29-35	8
E. 打击有罪不罚现象	36-39	9
F.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40-41	10
四.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驻几内亚办事 处的活动	42-53	10
A. 过渡时期司法和民族和解	42-44	10
B. 安全部门改革	45-46	11
C. 对人权和公共自由部及民间社会组织的支持	47-51	11
D. 加强与联合国人权保护机制的合作	52-53	12
五. 结论和建议	54-58	12
A. 对几内亚政府的建议	57	13
B. 对国际社会的建议	58	13

一. 导言

1. 本报告根据 2013 年 6 月 14 日人权理事会第 23/23 号决议提交，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报告中评价了几内亚 2013 年的人权状况以及政府为落实国际人权保护机制的建议，特别是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和高级专员上次报告（A/HRC/22/39）所载的建议而采取的措施。高级专员还回顾了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的活动，并对政府和国际社会提出了一些建议。

二. 影响人权的主要政治、安全、经济和社会因素

2. 2013 年 9 月 28 日的立法选举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标志着从 2010 年总统选举开始的过渡时期结束。政府与反对派之间的紧张关系和分歧主导了选举前的时期，引发了示威活动，其中一些导致了对人权的侵犯。

3. 事实上，反对党联盟、完成过渡政党团体、民主与进步联盟和中间党从 2013 年 2 月起恢复了示威活动，要求负责修改居住在海外的几内亚人选举名册和投票的技术操作员辞职。在出现政治僵局和亲政府派与反对派之间缺乏对话的情况下，2013 年 4 月 15 日根据几内亚人的要求任命联合国组织秘书长西非特别代表作为一个促进者，从而在 2013 年 5 月恢复了政治一选举谈判。这些谈判导致签署了所谓的“7 月 3 日”协议，其中确定了举行立法选举的条件，包括由所有利益攸关方签署的时间表。

4. 总体上，据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称，2013 年 2 月至 7 月，一方面警察与示威者之间、另一方面总统多数派支持者与反对派支持者之间的暴力冲突造成至少 31 人死亡，其中 23 人中弹身亡，750 人受伤，包括 38 名示威者遭到枪击，2 人身亡，警方 27 人受伤。

5. 2013 年 11 月 15 日公布了立法选举的最终结果，但是，反对派内部意见不一致。

6. 除政治暴力外，轻武器和小武器非法流通以及政治一种族极端主义继续影响安全局势。2013 年 7 月 15 日至 17 日东南部森林地区的族群间暴力冲突说明了几内亚面对这种威胁的脆弱性。该地区两大族群之间发生的这些冲突，在暴力的程度上和各方采用的手段上都令人震惊。在这些事件中，至少有 218 人丧生，其中包括 73 名妇女和 48 名儿童，有 473 人受伤，其中包括 142 名妇女和 104 名儿童。在这些事件之前上几内亚村庄之间曾于 2013 年 4 月至 6 月发生零星冲突，造成 4 人死亡。2013 年 3 月在科纳克里也发生了政治一种族冲突。

7. 除政治紧张局势外，2013 年几内亚经历了社会运动，引发了暴力示威，特别是在科纳克里部分地区。主要诉求是改善生活条件，因为获取基本社会服务进展甚微。

8. 关于经济治理，2012 年开始的恢复宏观经济框架的工作仍在继续。控制通货膨胀和稳定货币进一步巩固。公共和私营部门工人的工资指数逐渐增加。政府为加快创办企业的程序采取了措施，并为鼓励投资修订了《采矿守则》。在立法选举后，欧洲联盟宣布解禁第十批和第十一批欧洲发展基金。这些措施使几内亚在世界银行《2014 年营商环境报告》中的排名提高了四位。¹ 然而，几内亚仍然是最不发达国家之一，在调查的 187 个国家中，其人类发展指数排 178 位。² 国家贫困指数从 2007 年的 53% 上升至 2012 年的 55.2%。此外，青年失业仍然是令人关注的一个主要问题，至少涉及 15% 具有中等教育水平的人，42% 已完成技术和职业教育的人，以及近 61% 拥有大学学位的人。对女性毕业生而言，85.7% 未找到工作，而同等水平的男生则为 61%。除在校青年外，25 岁以下的青年 70% 无所事事和缺乏职业，无论受教育水平和居住地如何。

三. 人权状况

9. 自高级专员上次的报告以来，当局为加强促进人权作出了努力。这些努力在安全部门尤其表现为，通过了《军事法》并建立了军事法庭。然而应该指出，由于推迟选举导致缺乏立法机构，未能进行深层次的结构改革，因而在人权和法治领域，如司法、过渡时期司法和打击有罪不罚现象，未获得可持续成果。在后一个问题上未得到改善助长了侵害妇女的性暴力死灰复燃，导致拘留场所的酷刑和虐待增多。

A. 法外处决、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处罚或待遇

10. 在其上次报告（A/HRC/22/39，第 54 段 b）中，高级专员建议政府向安全部队提供必要的手段，使其在遵守相关国际原则的情况下完成他们的公共安全使命，并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第 54 段 d）。生命权和尊重个人身体和心理健康的权利是人权“硬核”的一部分。这些权利分别受到《世界人权宣言》第 3 条和第 5 条、几内亚共和国于 1978 年批准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 6 条和第 7 条，以及《几内亚宪法》第 6 条的保护。

11. 2013 年，政治暴力和族群间冲突造成大量人员伤亡。2013 年 2 月至 5 月，反对派为抗议组织立法选举的条件在科纳克里举行的示威沦为警察与示威者之间的暴力冲突。这些示威活动的特点是在游行结束时示威者或其他参与者几乎有系

¹ 世界银行，《2014 年营商环境报告：理解中小企业规管》，华盛顿，2013 年 www.doingbusiness.org/~media/GIAWB/Doing%20Business/Documents/Annual-Reports/English/DB14-Full-Report.pdf。

²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2013 年人类发展报告《南方的崛起：多元化世界中的人类进步》，纽约，2013 年，表 1，<http://hdr.undp.org/fr/data>。

统地诉诸暴力，如投掷抛射物、架设路障、使用白刃武器或破坏公共及私人财产。

12. 政府很少采取措施，而它有责任对这些暴力行为进行调查和起诉，惩罚肇事者，并对受害者及其家属支付适当的补偿。

13. 同样，尽管 2013 年 7 月在林区发生的族群间暴力造成数百人死亡、受伤和失踪，但被指定调查这些事件的法官出于政治原因不得不推迟他们的行动。

14. 此外，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发现对被拘留者、在检查站被羁押或扣留的人几乎有系统地实施酷刑和虐待。在 Siguiri 监狱、Kankan 附近的 Soronkoni 军营发生的事件、³ 在森林几内亚 Lola 监狱的酷刑案件以及在上几内亚 Mandiana 警察分局羁押期间发生的案件都表明存在这些做法。在后一起案件中，有两个人被捆绑、火烧和暴露于太阳之下。有一个人在 Siguiri 监狱拘留期间被殴打致死。

15. 2013 年 2 月，儿童权利委员会在其结论性意见中对被带到派出所的儿童因逼供而经常遭受虐待或酷刑深表关切（CRC/C/GIN/CO/2，第 46 段）。

B. 性暴力和侵害妇女及女童的暴力

16. 在普遍定期审议提出的 105 项建议中，至少有 16 项要求几内亚采取行动，打击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暴力及女性生殖器切割（A/HRC/15/4，第 71 段）。儿童权利委员会建议缔约国加倍努力，防止女性生殖器切割，包括通过提高认识（CRC/C/GIN/CO/2，第 56 段 b）。

17. 2013 年，尽管有禁止女性生殖器切割的法律，但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注意到持续存在侵害女童和妇女的多种形式的暴力，特别是女性生殖器切割，据官方统计（社会事务、妇女和儿童部），96%的女童和妇女仍然遭受女性生殖器切割，医务辅助人员和传统医师都进行此种切割。强迫婚姻和早婚、家庭暴力和性暴力，包括警察在拘留场所的性暴力，是几内亚经常发生的暴力侵害女童和妇女的形式。这种暴力在全国各地都有发生，但在森林几内亚尤为普遍和经常。

18. 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和在该领域积极开展工作的民间社会组织在 2013 年记录到至少 72 宗强奸和性侵犯案件，其中 55 宗是侵害未成年人。总共，至少有 600 宗暴力案件是针对女性，其中 92%是针对 15-49 岁的女性。执法人员，特别是拘留所或监狱执法人员的一些此种行为仍然没有受到惩罚。因此，尚未对在 Lola 监狱和在 Samoe 派出所羁押期间强奸未成年人的罪犯予以起诉。

³ 2013 年 9 月，33 名青年因在竞选期间扰乱公共秩序而被捕；一些人在家门口被捕，另一些人在夜间突袭时被捕。这些被科纳克里安全部队逮捕的人后来未经任何形式的程序被转移到科纳克里以东 700 公里的 Soronkoni 军营，他们在那里被拘留了 10 天，并受到虐待。据受害者称，这些逮捕与选举无关。

19. 提出申诉的受害者受到恐吓或受到其家庭成员或社区成员的压力。

20. 近年来，作为打击性暴力和侵害妇女和女童暴力的一部分，政府在立法和体制改革、培训和提高认识方面做了许多努力。一项带有五项实施法令的关于生殖健康的法律、一项禁止和惩治女性生殖器切割的儿童法、一项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的战略计划和一项 2012-2016 年期间加速放弃女性生殖器切割的战略计划已经获得通过。

21. 在联合国系统的支持下，为实施安理会第 1325（2000）、2106（2013）和 2122（2013）号决议通过了一项行动计划。组建了十四个专门警察分局并对国家保护机构，即性别、儿童和习俗保护办公室，进行了重组，以更有效地打击性暴力和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暴力。由于国家和国际合作伙伴的技术支持，为法官和司法警察举办了多个关于这些暴力问题的培训和提高认识班。

22. 然而，社会背景对努力打击性暴力和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暴力造成了压力，尤其是担心受到谴责，从而导致家庭宁肯接受友好的谨慎安排。2013 年在科纳克里发生的 363 例性侵犯妇女和女童的案件中，只有 18 例得到司法审查。缺乏足够的医疗和心理护理服务、对司法制度的信任危机和对该现象不予惩罚，也是限制所作努力取得成果的重要因素。

C. 公共自由和选举

23. 在其上次的报告中，高级专员建议政府确保尊重基本权利和自由，尤其是行使和平示威的权利（A/HRC/22/39，第 54 段 a）。自由行使这些自由在选举方面受到一定的限制，无论是通过政府的行动还是政府不采取行动。

24. 和平示威自由得到几内亚《宪法》第 10 条保障，而其执行方式则在《刑法》第 106 条中作了规定。在本报告所涉期间，和平示威的权利受到干扰，主要是由于反对党和总统多数派青年的暴力行动，以及警方的某些干预行动。在反对派在科纳克里进行的大多数各种游行期间，尤其是在 2013 年 2 月、3 月和 5 月，亲组织者党派的青年设置了路障，防止公民自由流动，侵犯他们的人身安全并掠夺了他们的一些财产。同样，亲政府团体组织了反示威游行，引发了暴力场面，造成两个阵营的人员严重受伤和财产大量损失。

25. 新闻自由在其行使方式方面受到 2010 年 6 月 22 日第 L002 号法律保护。新闻机构原则上可以自由建立，运作没有重大障碍。在竞选期间，政党和所有候选人都能够通过媒体表达他们的观点，这有助于选民做出自己的选择。然而，在法拉纳，反对派领导人抱怨他们在农村电台广播其竞选信息时遇到困难，据说是由于国家通讯委员会发出的指示。此外，在选举日，即 2013 年 9 月 28 日，通讯部部长无视权限原则及相关程序，下令恩泽雷科雷私人电台主任关闭其台站。这一决定被国家通讯委员会宣布无效。

26. 关于投票权，注意到在一些地方，尤其是在金迪亚和福雷卡里亚，对选民选择的影响。行政当局——县长、投票站工作人员甚至政党的代表——力图利用选

民是文盲或缺乏知识来引导他们的选择，指出他们“喜爱的”候选人，并建议他们将票投给谁。

27. 虽然选举过程没有发生重大的人权事故，但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获悉在选举日和集中选票的操作过程中有对政党代表威胁和恐吓的行为，在萝拉和森林几内亚以及博克、金迪亚和下几内亚尤其如此。在这些地区部署了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和警方的下放机构，这些地区地方当局的这些干预行动主要涉及反对派成员、政党的代表，还涉及当地政府的一名成员。在金迪亚集中结果期间，集中选票委员会主席开除了要求过程更加透明的两个反对党的代表。在马森塔省，在竞选法定期限结束后的第二天，即 2013 年 9 月 27 日，反对党，即和解、团结和繁荣联盟的候选人遭到总统安全部部长的保镖毒打。这些保镖还命令他不要起诉。

28. 在全国八个行政区，大量公民未能在选民名册上登记，许多正式登记的人没有收到他们的选民证。在下几内亚金迪亚行政区特里梅莱省，没有收到选民证的人的比例达到 46%。投票站地点没有明显的标志以及这些投票站远离选民住地，导致公民的投票权被剥夺，在金迪亚、康康和恩泽雷科雷等区尤其如此。同样，在该国一些地区缺乏选举材料，如秘密写票箱，迫使公民公开选择自己的候选人，这构成违反投票的保密性。

D. 司法和拘留条件

29. 高级专员在其上次关于几内亚人权状况的报告中建议加快司法部门改革（A/HRC/22/39，第 54 段 h），而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则建议几内亚改善监狱和拘留所的条件，促进被害人利用司法补救措施并对他们采取特别保护措施（A/HRC/15/4，第 71.21 和 71.64 段）。

30. 2012 年，政府启动了司法体制改革，并在 2013 年继续这种改革，尤其表现为建立军事法庭和全国过渡委员会通过分别关于高级司法委员会和司法机构地位的两部组织法。不过通过这些法律的实施文本仍然是政府的责任。此外，为恢复一些监狱和改善监狱的膳食采取了大量措施。

31. 然而，这些措施迟迟未对司法素质，特别是对诉诸司法产生显著影响。保护被害人和证人（尤其在性暴力案件中）是一个值得关注的问题。2013 年，在所报告的约 72 宗案件中至少有十几名受害者称受到威胁和恐吓，并表示担心对他们亲属的报复。这种情况导致若干案件放弃诉讼。

32. 最近已经修改有关拘留和拘留场所管理的法律框架，尤其是《刑法》和《刑事诉讼法》。然而，正如儿童权利委员会在 2013 年 2 月 1 日的会议上指出的那样，儿童被长期羁押候审，由于律师短缺，很少向他们提供法律援助。2012 年至 2013 年，被拘留者人数并未显著下降，主要是由于诉讼程序延迟，包括长时间羁押候审。

33. 还通过组织公共示威活动施加这些压力，以停止起诉并释放被拘留者。私人审判案件增加反映当事人对司法系统持续不信任，部分原因是地理位置偏远、诉讼成本高、法官人数少及其在境内分布不均，以及在科纳克里以外他们的专业化程度低。

34. 司法体系基于一个独任法官制，刑事司法系统有很多缺点，尽管已采取渐进措施加以补救。审前拘留的平均时间不符合几内亚在国家层面承担的法律义务。2013 年，在跟踪的 2,670 宗案件中，有 1,728 宗超过了审前拘留的法定期限（即 64.71%）。除一些象征性审判的案件外，首次审讯的等待期为数月甚至数年，延长了诉讼时间并导致任意拘留和滥用拘留。除森林几内亚马森塔省、上几内亚芒加纳省和中几内亚库比亚省及杜盖省外，绝大多数省都配有治安法官，有一所民事监狱。

35. 政府通过人权和公共自由部长谴责囚犯遭受的恶劣条件。根据 2011 年 3 月司法三级会议的建议，政府已采取措施改善拘留的物质条件。这使得在 2013 年改善了监狱膳食，并建设和改造了一些监狱和司法、警察及宪兵基础设施。政府启动了安全部门的改革进程，已开始对一些司法警察的行为产生积极影响。2013 年 5 月，恩泽雷科雷警方首次实现了 100% 遵守拘留 48 小时的期限。取得这一结果的原因主要是恩泽雷科雷一审法院检察官、司法警察、捍卫人权的非政府组织与人权高专办的联合努力和遵守秩序，捍卫人权的非政府组织进行了定期查访。

E. 打击有罪不罚现象

36. 在其上次的报告中，高级专员建议政府加强打击有罪不罚现象，特别是通过起诉参与 2009 年 9 月 28 日事件、涉嫌侵犯人权的肇事者（A/HRC/22/39，第 54 段 e），并对受害者给予适当的补偿，同时重申了负责确定 2009 年 9 月 28 日事件的事实和情况的国际调查委员会的一项建议。

37. 2013 年，政府加强了对为调查此事而成立的法官队伍的支持。法官听取了 200 多名被害人或证人的证言。他们对一名部长级高级军官提出了指控，并指控一名宪兵强奸。然而，这些人仍然占据有影响力的公共职位，令受害者和证人感到担忧。

38. 此外，其他重要的调查进展甚微，尤其是对 2012 年 8 月恩泽雷科雷省 Zogota 事件的调查。⁴ 司法机构也迟迟未查明 2013 年 2 月至 11 月反对派举行公众示威时被枪支打死或打伤的数十人。

⁴ Mont Yonon 滨河社区与 Vale 采矿公司之间的紧张局势造成七人死亡，十多人受伤，并造成巨大财产损失。

39. 关于 2013 年 7 月 15 日至 18 日在贝拉省和恩泽雷科雷省发生的族群间暴力事件，政府成立了一个法官小组和一个由宪兵和警察组成的联合委员会，以调查这些事件并接受受害人的投诉。至少有 20 人被关押在恩泽雷科雷中心监狱，14 人受到司法监控。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向这些法官提供了支助，陪同他们在库雷和恩泽雷科雷进行认真调查，以方便与受害人和证人的接触，并向他们传递可促进其工作的信息。在进行这些调查时，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还鼓励受害人向司法机关提交投诉。因此法官接受了约 150 份诉状。

F.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40. 2013 年，政府在加强享受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方面继续努力。对大城市的电力和城市道路修复进行了投资。已采取措施增加妇女获得健康的机会，尤其是剖腹产免费。

41. 除了在获得基本社会服务方面的困难持续存在以外，2013 年 7 月的族群间暴力对森林几内亚地区的儿童获得受教育的机会产生了负面影响，在贝拉省和恩泽雷科雷省尤其如此。在这些暴力事件中，三所学校被完全摧毁，六所被抢劫，四所遭到破坏。此外，至少有 130 名担心自身安全的教师离开了其工作地点，在 2013 年 9 月开学时没有返回学校。另一些教师被调到恩泽雷科雷，因而剥夺了数千儿童的受教育权。政府不得不在贝拉省各地开展宣传活动，会见教师团体，使他们对其安全条件放心。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还参加了与其他联合国机构如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这些会议。

四.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驻几内亚办事处的活动

A. 过渡时期司法和民族和解

42. 政治和选举紧张局势导致政府推迟举行关于过渡时期司法的全国协商。就其本身而言，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继续与有关国家利益攸关方开展技术合作。

43. 这种合作导致为民族和解全国临时委员会举办信息通报会，此外自 2011 年以来为有效提供必要的后勤和人力资源组织关于建立过渡时期司法机制的全国协商向政府提供了论证。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还积极参与民族和解协商草案的拟定和批准过程，由于选举方面的原因，其实施被推迟到 2014 年。

44. 在其协助缓和社会气氛的战略中，人权高专办和联合国人口基金与三个地方非政府组织⁵合作，实施了一个支持酷刑和暴力侵害妇女的受害者的项目。该

⁵ 几内亚社会工作者协会、2009 年 9 月 28 日大屠杀受害者亲属和朋友协会、母子中心。

项目使 2009 年 9 月 28 日事件中发生的暴力（包括性暴力）的 50 名女性受害者获得医疗、心理和膳食护理并开展创收活动。此外，该项目有助于建立一个便于监测案件的数据库。

B. 安全部门改革

45. 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继续支持正在安全部门执行的规范和体制措施，主要导致举办了信息研讨会，旨在提高民众的认识并促进安全部门适应和接受一个对其行为进行民事和民主监督的机制。

46. 在立法选举方面，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对提高 152 名培训员、警察或宪兵、立法选举特别安全部队成员对人权的认识以及随后于 2013 年 9 月 14 日至 22 日为科纳克里和全国八个行政区的至少 15,000 名工作人员举办培训班做出了贡献。人权高专办的干预行动集中于与选举和维持及恢复秩序行动有关的人权问题。因此特别安全部队能够防止选举期间可能出现的侵犯人权行为。所有利益攸关方，包括在几内亚的选举观察团都强调其行为应符合法律。

C. 对人权和公共自由部及民间社会组织的支持

47. 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在 2013 年期间向人权和公共自由部提供了技术支持。它对 2013 年 7 月举办该部工作人员能力建设讲习班和支持酷刑受害者国际日及人权日的纪念活动给予了支持。

48. 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还继续执行 2012 年启动的结构化措施，建立了与非政府组织就几内亚人权状况进行定期磋商的框架，并使其与当地伙伴组织的合作逐步制度化。这种伙伴关系尤其表现为人权高专办在恩泽雷科雷的区域办事处建立关于人权和公民权教育、援助弱势群体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等专题小组。由于技术咨询、社区动员、培训和提供后勤服务，打击侵犯人权行为的信息、预防和保护手段有了显著改善。

49. 此外，组织了实地联合考察团，并与这些组织执行了三个项目，即一系列有关人权的互动电台节目、在恩泽雷科雷和在贝拉省 Boola 专区所有县开展的打击基于性别暴力的大规模运动，以及在 60 个农村社区推广土地所有权和妇女继承权的大规模运动。

50. 作为民间社会行动者能力建设方案的一部分，至少有 413 人参加了有关人权主题的培训和提高认识课程，其中包括负责安全部队民主和平民监督的机构的作用和责任、妇女继承权和土地所有权。在立法选举方面，至少有 120 名人权捍卫者接受了在选举期间观察和监测人权状况的培训。此外，至少有 50 名媒体行动者接受了人权和选举期间记者社会责任的培训。建立热线电话有助于及时提醒当局注意投票前、投票中和投票后诸多与选举有关的侵犯人权行为。这也是促进人权和提高对非暴力认识的重要手段。

51. 在科纳克里和科亚大学建立了七个人权俱乐部，其中包括恩泽雷科雷省俱乐部。

D. 加强与联合国人权保护机制的合作

52. 2012 年，人权事务专员高级建议几内亚加强与联合国人权条约机构以及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的合作。在这方面取得的进展甚微，尽管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一直呼吁政府，特别是人权和公共自由部开展此种合作。

53. 人权高专办驻几内亚办事处向社会行动、提高妇女地位和儿童事务部提供了技术和财政支助，以编写有关《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实施情况的初次报告。

五. 结论和建议

54.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政府继续努力实施安全部门改革并在参与过程结束后通过了国家安全政策以及部门政策（警察、军队、司法、海关和护林员）。政府启动了司法部门改革，但这一改革尚未开始运作。虽然过渡时期司法机制尚未建立，但在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支持下制定了民族和解协商草案，并计划于 2014 年实施。政府采取的措施，尤其是改善监狱膳食、建设和改造一些监狱和司法、警察及宪兵基础设施，有助于改善拘留条件。在立法选举方面，反对派在筹备阶段组织的公共示威导致了暴力，造成了众多受害者和大量物质损失。政府成立了暴力原因调查委员会。关于 2010 年以来期待已久的立法选举，在大量公民参与的情况下相对平静地进行了这些选举，但存在组织方面的问题和违规行为，对享受基本权利和公共自由，特别是投票权和参与公共生活的权利造化成了影响。

55. 尽管取得了一些进展，但仍然存在诸多挑战。自高级专员上次的报告以来打击有罪不罚现象未取得很大的进展。关于 2009 年 9 月 28 日事件和 2012 年 8 月 Zogota 事故的调查进展甚微。尽管几内亚政府宣布 2013 年为“司法年”，但司法改革并未取得显著进展。向司法系统提供的人力、财力和物力资源依然极为有限，不采纳关于执行司法机关地位和建立高级司法委员会的法的法令严重妨碍了司法的独立性。司法机关运作的缺陷加剧了对司法的信任危机。此外，全国各地的拘留条件依然极为恶劣，需要当局作出持续的努力。

56. 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暴力流行令人关切，一如 2013 年 7 月在森林几内亚地区出现的族群间紧张局势，导致多人失去生命，多人受伤、流离失所和大量物质损失。成立一个法官小组调查这些事件是一个积极的步骤，但因选举背景而没有取得任何进展。

A. 对几内亚政府的建议

57. 几内亚政府应采取必要措施，以便：

a) 加紧努力打击有罪不罚现象，特别是通过对 2009 年 9 月 28 日的事件、2012 年 8 月的 Zogota 事件、2013 年 7 月 15 日至 18 日的族群间暴力以及尚待移交司法的众多酷刑案件中涉嫌侵犯人权的肇事者进行有效起诉；

b) 加快司法部门改革，加强司法机关工作人员的物力、财力和人力资源，并采取必要措施规范司法机构的地位，以便建立一个独立和公正的司法体系；

c) 继续加强安全部队的能力，以遵守在这方面适用的国际原则，完成其公共安全使命，并确保他们接受关于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培训；

d) 加强反对一切形式的歧视，尤其是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暴力，特别强调反对性暴力和女性生殖器切割；

e) 组织关于过渡时期司法主题的参与性、包容和透明的全国协商，在一份公开报告中公布结果，并在其基础上着手建立过渡时期司法机制；

f) 建立一个部际委员会，负责起草提交联合国人权条约机构的报告。

B. 对国际社会的建议

58. 国际社会应：

a) 继续支持安全和司法部门的改革进程；

b) 向几内亚政府提供必要的援助，以便降低贫困水平、失业率（尤其是青年），并协助更好地实现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